

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

住房和城乡建设部

制定

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



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

委托人（全称）：西安市雁塔区第六幼儿园

监理人（全称）：陕西众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信的原则，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，订立本合同。

一、工程概况

1. 工程名称：西安市雁塔区第六幼儿园2025年校舍维修改造项目；
2. 工程地点：西安市雁塔区第六幼儿园内；
3. 工程规模：/；
4.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：474947.62 元

二、词语限定

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。

三、组成本合同的文件

1. 协议书；
2. 中标通知书（适用于招标工程）或委托书（适用于非招标工程）；
3. 投标文件（适用于招标工程）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（适用于非招标工程）；
4. 专用条件；
5. 通用条件；
6. 附录，即：

附录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

附录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、资料、设备

本合同签订后，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。

四、总监理工程师

总监理工程师姓名：安辉，身份证号码：610115199408284014，注册号：61015080

五、签约酬金

签约酬金（大写）：陆仟元整（¥ 6000.00 元）。

六、期限



自签订合同起 30 日历天。

七、双方承诺

1.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,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。
2.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, 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, 提供房屋、资料、设备, 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。

八、合同订立

1. 订立时间: 2025 年 7 月 20 日。
2. 订立地点: 西安市雁塔区第六幼儿园。
3. 本合同一式 肆 份,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, 甲方执 贰 份, 乙方执 贰 份。

委托人: 西安市雁塔区第六幼儿园

住 所: _____

监理人: 陕西众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(盖章)

住 所: 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南二环西段 88 号老三届 1 栋 1 单元 10811 室

税 号: _____

税 号: 916101333223260380

邮政编码: _____

邮政编码: 710065

法定代表人

法定代表人

或其授权的代理人: 张娟 (签字或盖章)

或其授权的代理人: 张娟 (签字或盖章)

开户银行: _____

开户银行: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八里村支行

账号: _____

账号: 61050172370000001337

电话: _____

电话: 029-88816603

